

淇县良相坡蓄滞洪区西岗、朝歌防洪堤提升工程(EPC 总承包)监理（二次）
（招标编号：QXZB-2023-32）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鹤壁市, 淇县

一、招标条件

本淇县良相坡蓄滞洪区西岗、朝歌防洪堤提升工程(EPC 总承包)监理招标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0.8，招标人为淇县朝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淇县良相坡蓄滞洪区西岗、朝歌堤提升工程包括加固防洪堤防、拆除重建除涝水闸、涵管、路口闸，修建堤顶道路等，共加固堤防 14.84km，修建堤顶道路宽 5m、长 1484km，重建各类建筑物 27 座。其中西岗堤修建堤顶道路及加固堤防 9.84km，拆除重建穿堤建筑物 19 座；朝歌堤修建堤顶道路及加固堤防 5.0km、拆除重建穿堤建筑物 8 座。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一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有效的营业执照；须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监理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具备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投标人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水利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投标人拟任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监理人员不得在其他在建工程中担任职务，否则其投标将不被接受（需提供无在建承诺）（其承担的合同工程已完工或变更手续齐全以及其他符合规定情形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可视为无在建工程，开标后提供的不予认可）并在人员、检测仪器、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2 财务要求：投标人近年来财务运行状况良好，提供近三年年度财务报表，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供已成立年份至今的年度财务报表；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已成立至今的每月财务报表。

3.3 信誉要求：投标人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失信被执行人的、“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名单”的，被列入“国家税务总局——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栏”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列入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用河南失信惩戒对象名单、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黑名单的，禁止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要求提供网站截图和承诺书并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的投标单位，将被按照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处理，承诺时间为“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3.4 其他要求 ①必须出具委托代理人和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及项目管理人员（至少包括总监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员、安全员、见证员）在本单位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提供加盖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公章的证明或社保参保网页查询截图）。②投标人及相关执（从）业人员须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息公开（以网上公示为准，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委托代理人须为“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公开的人员（提供“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网页查询截图）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5 月 17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6 月 05 日 00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本次招标项目澄清、补充、修改、疑问答复、延期等情况，招标人均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https://ggzy.hebi.gov.cn:8060>) 上发布，投标人应自行查阅，随时关注，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且不需要潜在投标人确认，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上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公告为准，各投标人须下载招标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因潜在投标人未能及时查看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6 月 06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投标人应当在上传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6 月 06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七、其他

淇县良相坡蓄滞洪区西岗、朝歌防洪堤提升工程(EPC 总承包)监理（二次）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QXZB-2023-32

1. 招标条件

淇县良相坡蓄滞洪区西岗、朝歌防洪堤提升工程(EPC 总承包)项目已由淇发改[2022]207 号批准建设，招标人（项目业主）为淇县朝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淇县良相坡蓄滞洪区西岗、朝歌堤提升工程包括加固防洪堤防、拆除重建除涝水 闸、涵管、路口闸，修建堤顶道路等，共加固堤防 14.84km，修建堤顶道路宽 5m、长 14.84km，重建各类建筑物 27 座。其中西岗堤修建堤顶道路及加固堤防 9.84km，拆除重建穿堤建筑物 19 座；朝歌堤修建堤顶道路及加固堤防 5.0km、拆除重建穿堤建筑物 8 座。

2.2 建设地点：鹤壁市鹤壁市淇县西岗镇、朝歌街道办事处辖区内。

2.3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2.4 监理费概算：淇县良相坡蓄滞洪区西岗、朝歌防洪堤提升工程(EPC 总承包)项目最终建安费结算价的 0.8%。

2.5 计划工期：180 日历天；

2.6 招标范围：淇县良相坡蓄滞洪区西岗、朝歌防洪堤提升工程(EPC 总承包)项目施工工期、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的全过程监理；

2.7 监理服务期限：淇县良相坡蓄滞洪区西岗、朝歌防洪堤提升工程(EPC 总承包)项目施工工期、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的全过程；

2.8 标段划分：1 个；

2.9 质量要求：合格；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有效的营业执照；须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监理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具备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投标人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水利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投标人拟任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监理人员不得在其他在建工程中担任职务，否则其投标将不被接受（需提供无在建承诺）（其承担的合同工程已完工或变更手续齐全以及其他符合规定情形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可视为无在建工程，开标后提供的不予认可）；并在人员、检测仪器、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2 财务要求：投标人近年来财务运行状况良好，提供近三年年度财务报表，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供已成立年份至今的年度财务报表；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已成立至今的每月财务报表。

3.3 信誉要求：投标人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失信被执行人的、“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被列入“国家税务总局——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栏”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列入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用河南失信惩戒对象名单、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黑名单的，禁止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要求提供网站截图和承诺书并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的投标单位，将被按照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处理；承诺时间为“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3.4 其他要求 ①必须出具委托代理人和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及项目管理人员（至少包括总监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员、安全员、见证员）在本单位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提供加盖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公章的证明或社保参保网页查询截图）。②投标人及相关执（从）业人员须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息公开（以网上公示为准，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委托代理人须为“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公开的人员（提供“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网页查询截图）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于2023年5月16日至2023年6月5日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及其他资料，具体按照“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下载中心的相关说明。

4.2 本次招标项目澄清、补充、修改、疑问答复、延期等情况，招标人均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https://ggzy.hebi.gov.cn:8060>）上发布，投标人应自行查阅，随时关注，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且不需要潜在投标人确认，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上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公告为准，各投标人须下载招标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因潜在投标人未能及时查看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5. 投标文件的上传

5.1 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6月6日9时30分，远程开标会地点为“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

省·鹤壁市)” (<https://ggzy.hebi.gov.cn:8060>)。

5.2 投标文件的上传方式：投标人应当在上传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https://ggzy.hebi.gov.cn:8060>)，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收。

6. 开标信息

6.1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6.2 开标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6.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ggzy.hebi.gov.cn:806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6.4 远程不见面开标的具体手册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服务指南-操作手册及视频栏目。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水利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名称：淇县朝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淇县财政局院内；

联系人：冯先生；

电话：18739250612；

代理机构：淇县欣荣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鹤壁市淇县太行大道与竹园南路交叉口财富广场3楼；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13803927520；

监督部门：淇县水利局

联系电话：0392-7233690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淇县水利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淇县朝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淇县财政局院内

联 系 人：闫先生

电 话：1873925061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淇县欣荣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鹤壁市淇县人民路东段路北财政局院内 8008 室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13803927520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